

正本

收文日期 113 年 4 月 1 日
文號 市遊客字第 116 號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公路局臺北市區監理所基隆監理站 函

10491

台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二段 178-5 號 8 樓之 1

受文者：臺北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

地址：20652 基隆市七堵區實踐路 296 號

承辦人：包蓓琳

電話：02-24515311 分機 307

傳真：02-24511324

電子信箱：421431@thb.gov.tw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28 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監單基三字第 1130055498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公告 2 紙)

主旨：檢送新增及調整新北市禁行大客車路段公告 2 份，請惠予張貼公告並協助轉知所屬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新北市政府 113 年 3 月 27 日新北府交安字第 1130571444 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基隆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站長郭芳權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第二層主管決行

擬掛網周知



Line 群公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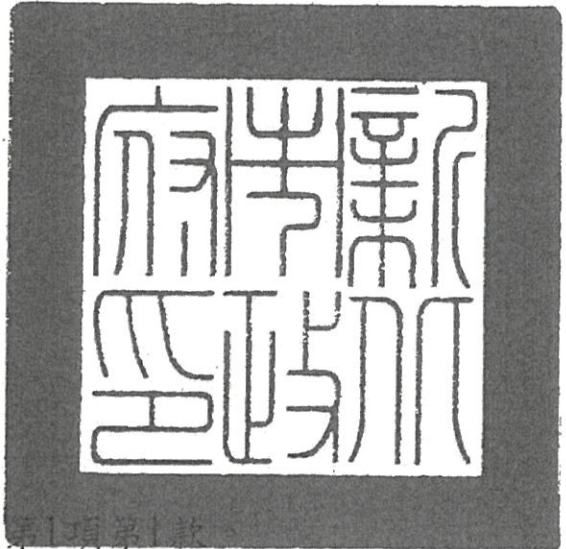
請會員留意新增及調整路段，以免受罰

新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交安字第11305227051號
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二



主旨：公告本市禁行大客車路段。

依據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5條第1項第1款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本市二重疏洪道(1號越堤道、疏洪一路、疏洪六路、疏洪十路、疏洪十二路、疏洪五路一段、疏洪五路二段、疏洪十六路)、新莊堤外道與重新堤外道(重新橋下至21號越堤道)全線(除新莊越堤道「重新抽水站旁」往21號越堤道單向路段外)調整為「禁行甲類(15噸以上)大客車」路段。
- 二、管制內容詳「新北市113年3月份調整大客車路段一覽表B」，未依規定行駛將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處罰。

市長 侯友宜

新北市 113 年 3 月份調整大客車路段一覽表 B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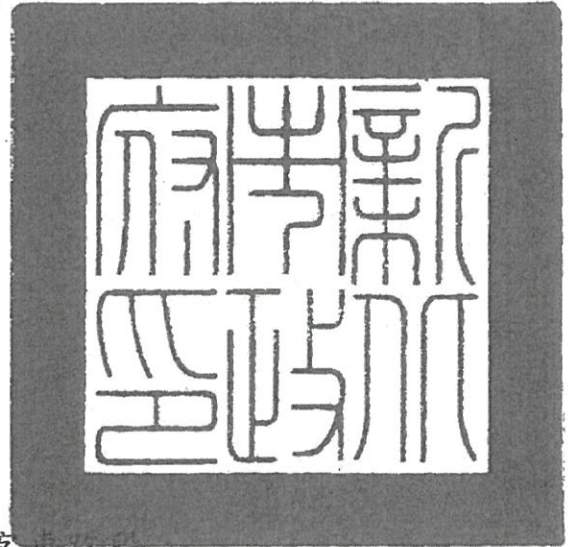
區別	調整路段	管制方式	備註
三重區、 五股區、	二重疏洪道(1 號 越堤道、疏洪一 路、疏洪六路、疏 洪十路、疏洪十二 路、疏洪五路一 段、疏洪五路二 段、疏洪十六路)	「禁行甲類(15 噸以 上)大客車路段」 (公車除外)	
三重區、 新莊區	新莊堤外道與重新 堤外道(重新橋 下-21 號越堤道) 全線(除新莊越堤 道「重新抽水站 旁」往 21 號越堤 道單向路段外)	「禁行甲類(15 噸以 上)大客車路段」	

新北市 113 年 3 月份新增及調整大客車路段一覽表 A

區別	新增/調整路段	管制方式	備註
平溪區	十分街(68K+130 至十分迴車道)	原「禁行甲乙類大客 車路段」解除禁行管 制	
平溪區	南山坪橋與南山橋	原無禁行甲乙類大客 車路段變更為「禁行 甲乙類大客車路段」	
深坑區	中正橋、竹芳橋、 阿柔洋 1 鄰 29 號 前	原無禁行甲乙類大客 車路段變更為「禁行 甲類大客車路段」	

新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5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交安字第1130522705號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三



主旨：公告新增及調整本市禁行大客車路段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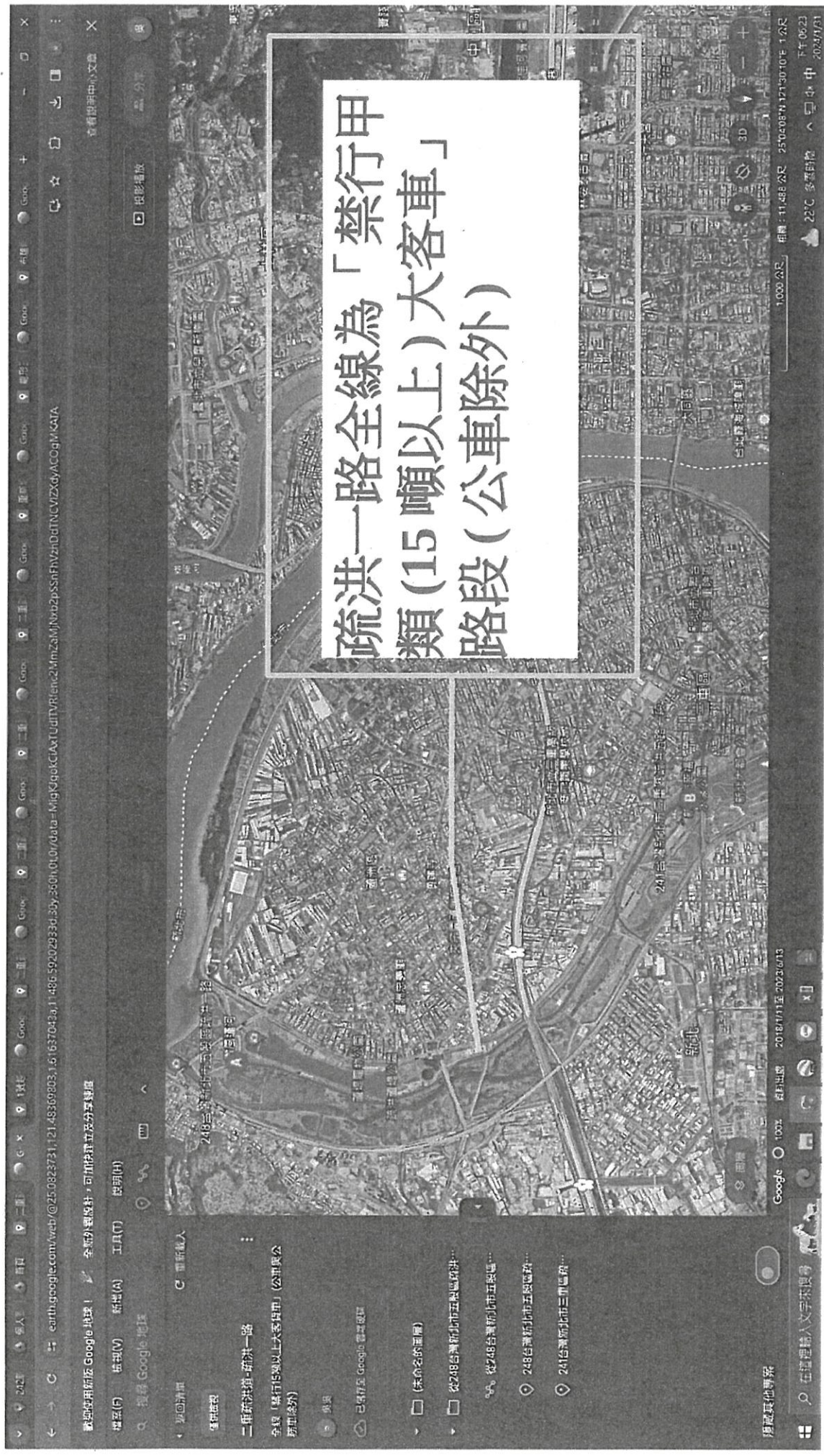
依據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5條第1項第1款。

公告事項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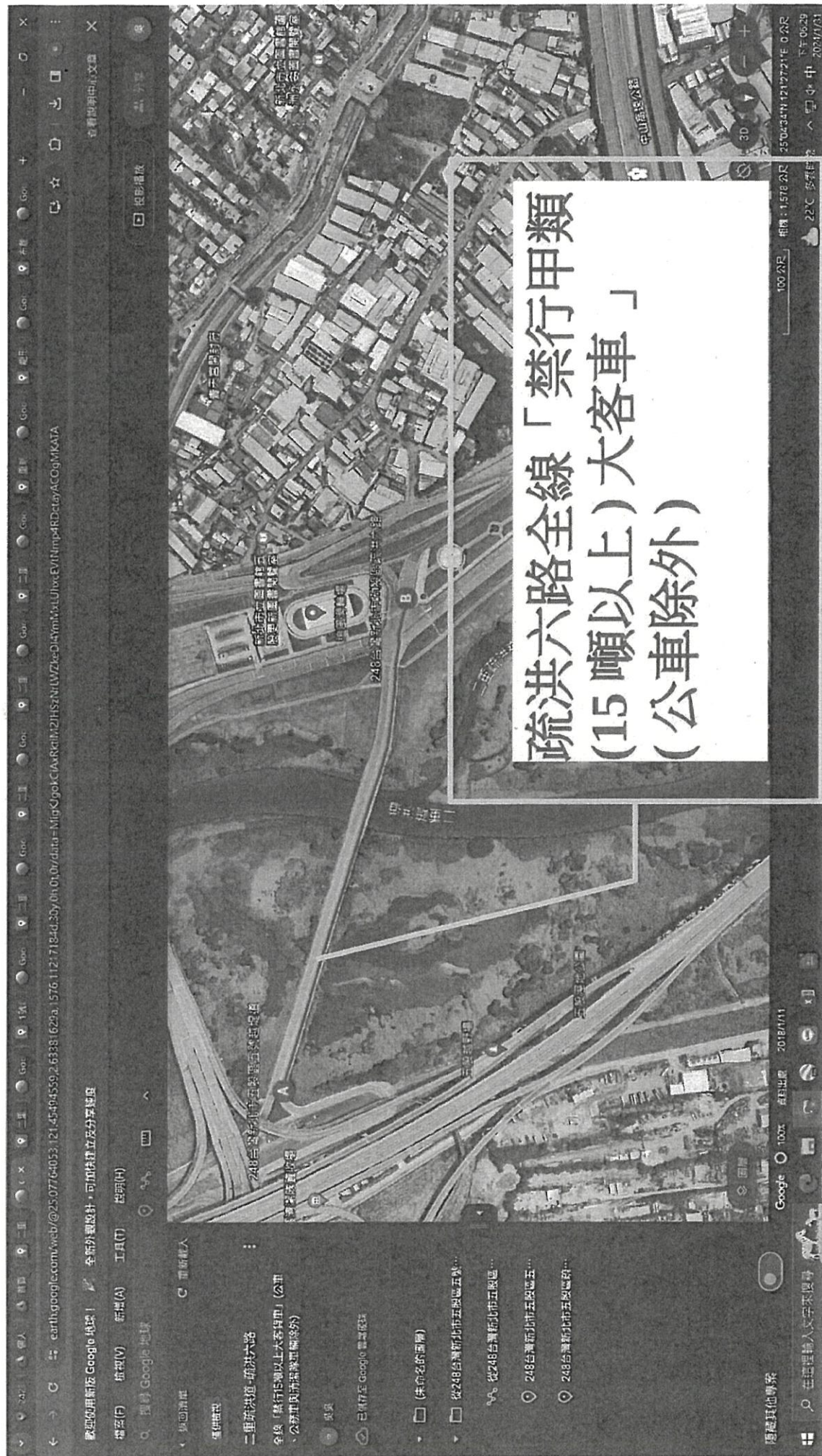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本市平溪區十分街(68K+130至十分迴車道)「禁行甲乙類大客車」路段解除管制，新增本市平溪區南山坪橋與南山橋為「禁行甲乙類大客車」路段。
- 二、新增本市深坑區中正橋、竹芳橋與阿柔洋1鄰29號前為「禁行甲類大客車」路段。
- 三、管制內容詳「新北市113年3月份新增及調整大客車路段一覽表A」，本案自113年4月2日起，未依規定行駛將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處罰。

市長 侯友宜





疏洪一路全線為「禁行甲類(15噸以上)大客車」路段(公車除外)



疏洪十路全線為「禁行甲類(15噸以上)大客車」路段(公車除外)

歡迎使用新版 Google 地球！ 全新外觀設計，可加快建立及分享速度。

摘要(F)	摘要(N)	新機(A)	工具(T)	說明(H)
-------	-------	-------	-------	-------

返回清單

案例类型

第二單元 社會生活

全線「禁行15噸以上大客貨車」(公車與公
理除外)

一、嬰兒

已购产品 Google 搜索

□ (未命名的图属)

第248台灣新北市五股區六號...

● 從248台灣新北市五股區...

◎ 248 台灣新書新報大...

◎ 241 省城新市三區區和...

器重刊其錄

🔍 在這裡輸入文字來搜尋

Google 100% 2018/1/19



CONSTRUCTION OF THE PRACTICE

11月13日

11月13日

11月13日



疏洪十二路全線為「禁行
甲類(15噸以上)大客車
」路段(公車除外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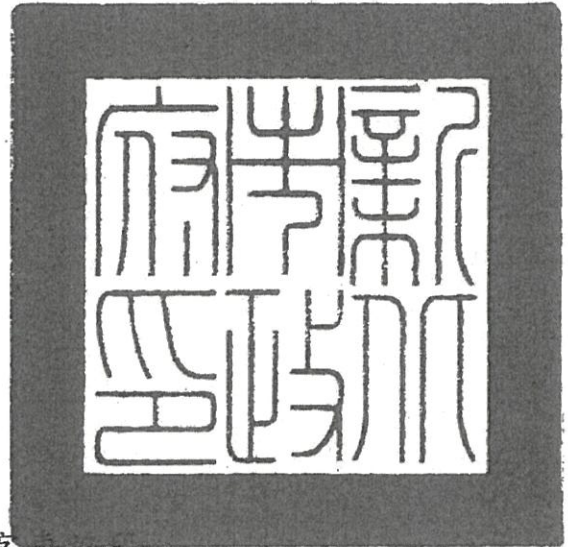




新莊堤外道與重新堤外道
(重新橋下-21號越堤道)
全線(除新莊越堤道「重
新抽水站旁」往21號越堤
道單向路段外)為「禁行
甲類(15噸以上)大客車」
路段

新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5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交安字第1130522705號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三



主旨：公告新增及調整本市禁行大客車路段。

依據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5條第1項第1款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市平溪區十分街(68K+130至十分迴車道)「禁行甲乙類大客車」路段解除管制，新增本市平溪區南山坪橋與南山橋為「禁行甲乙類大客車」路段。
- 二、新增本市深坑區中正橋、竹芳橋與阿柔洋1鄰29號前為「禁行甲類大客車」路段。
- 三、管制內容詳「新北市113年3月份新增及調整大客車路段一覽表A」，本案自113年4月2日起，未依規定行駛將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處罰。

市長 侯友宜

新北市 113 年 3 月份新增及調整大客車路段一覽表 A

區別	新增/調整路段	管制方式	備註
平溪區	十分街(68K+130 至十分迴車道)	原「禁行甲乙類大客 車路段」解除禁行管 制	
平溪區	南山坪橋與南山橋	原無禁行甲乙類大客 車路段變更為「禁行 甲乙類大客車路段」	
深坑區	中正橋、竹芳橋、 阿柔洋 1 鄰 29 號 前	原無禁行甲乙類大客 車路段變更為「禁行 甲類大客車路段」	

原十分街 (68K+130 至 十分迴車道) 「禁行甲 乙類大客車」解禁

十分街

路線名稱	十分街
管制分類	B
縣市別	新北市
鄉鎮市區	平溪區
道路分類	一般道路
路線桩號	68K+130至十分迴車道
起迄地名	
路況概述	
提報單位	新北市政府
公告日期	新北市政府102.3.14北
及文號	府交安字第 10213508591號公告函
管制通行措施	禁行甲、乙類大客車

新北市政府公告函

